

2021 年度
焦作市信访局部门决算

二零二二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焦作市信访局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焦作市信访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主要职责：（1）协调指导全市信访工作，起草有关信访工作的政策规定和制度，推动中央、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关于信访工作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2）受理人民群众给市委、市政府及领导同志的来信来电及网上信访，接待来访，为来信来电来访和网上信访群众提供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咨询服务。（3）负责向市委、市政府反映来信来电来访和网上信访中提出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综合研判信访信息，分析信访形势，开展调查研究，提出完善政策和改进工作的建议。（4）承办上级机关向市委、市政府交办的信访事项和市委、市政府及领导同志交办的重要信访事项，向县（市区）和有关部门转办、交办信访事项，督促检查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5）协调处理跨地区跨行业跨部门的信访突出问题和突发信访事件；对重要信访事项实施个案监督，并提出对有关责任单位和责任人的处理意见和建议。（6）负责征集、处理人民群众对本市政治、经济、文化和生态文明等各项建设事业发展的重要建议；总结推广信访工作经验，提出改进和加强信访工作的意见和建议。负责信访工作的宣传和信息发布；组织协调、指导、推动全市信访系统信息化建设。（7）承担焦作市人民政府信访事项复查复核委员会的具体工作，负责市政府受理的信访事项复查、复核工作。（8）承担焦作市信访工作联席会议的日常工作，督促落实联席会议决定的事项。（9）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机构设置

焦作市信访局内设 9 个职能科室。分别是办公室、综合调研科（宣传科）、办信科、接访科、督查科、联络协调科（联席办）、复查复核办公室、网络信访科（市投诉受理办公室）、党的建设工作办公室。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信访局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焦作市信访局（本级）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49.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790.2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2.32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1.3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0.0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61.7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1.5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27	849.25	本年支出合计	58	887.1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7.8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1
	30			61	
总计	31	887.13	总计	62	887.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焦作市信访局（本级）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49.25	849.24	0.00	0.00	0.00	0.00	0.0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52.40	752.39	0.00	0.00	0.00	0.00	0.01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49.40	749.39	0.00	0.00	0.00	0.00	0.01
2010301	行政运行	525.23	525.22	0.00	0.00	0.00	0.00	0.01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00	3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190.17	190.1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2.32	2.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2.32	2.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2.32	2.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30	1.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30	1.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30	1.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74	61.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74	61.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34	37.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40	24.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50	31.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50	31.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50	17.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00	14.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焦作市信访局（本级）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87.13	623.78	263.35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90.27	528.22	262.05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87.27	525.22	262.05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525.22	525.22		0.00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1.88		71.88	0.00		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190.17		190.17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00	3.00		0.00		0.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00	3.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2.32	2.32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2.32	2.32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2.32	2.32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30		1.30	0.00		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30		1.30	0.00		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30		1.3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74	61.74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74	61.74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34	37.34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40	24.4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50	31.5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50	31.5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50	17.5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00	14.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焦作市信访局（本级）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49.2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790.27	790.2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2.32	2.32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1.30	1.3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1.74	61.7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1.50	31.5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849.25	本年支出合计	59	887.13	887.1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37.8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37.88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887.13	总计	64	887.13	887.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焦作市信访局（本级）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887.13	623.78	263.3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90.27	528.22	262.0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87.27	525.22	262.05
2010301	行政运行	525.22	525.22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1.88		71.88
2010308	信访事务	190.17		190.17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00	3.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00	3.00	
205	教育支出	2.32	2.32	
20508	进修及培训	2.32	2.32	
2050803	培训支出	2.32	2.32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30		1.3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30		1.3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30		1.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74	61.7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74	61.7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34	37.34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40	24.4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50	31.5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50	31.5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50	17.5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00	14.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焦作市信访局（本级）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35.2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7.5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41.76	30201	办公费	6.9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31.12	30202	印刷费	0.31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97.44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4.91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5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47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14	30209	物业管理费	0.18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3	30211	差旅费	6.76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33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0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99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20.47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6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3.22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6	赠与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53	30229	福利费	5.01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 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48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6.6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13			
人员经费合计		556.27	公用经费合计					67.5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焦作市信访局（本级）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4.50	0.00	10.50	0.00	10.50	4.00	9.51	0.00	8.48	0.00	8.48	1.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焦作市信访局（本级）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部门/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部门：焦作市信访局（本级）

2021 年度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部门/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887.13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22.2 万元，下降 2.44%。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无内网建设经费。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849.2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849.24 万元，占 99.99%；其他收入 0.01 万元，占 0.0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887.1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23.78 万元，占 70.31%；项目支出 263.35 万元，占 29.6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887.13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2.03 万元，下降 2.42%。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无内网建设经费。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87.1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1.26 万元，增长 2.46%。主要原因是有上年度结转购电脑资金导致的支出增加。

（二）结构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87.1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790.27 万元，

占 89.08%；教育（类）支出 2.32 万元，占 0.26%；科学技术（类）支出 1.3 万元，占 0.1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61.74 万元，占 6.96%；卫生健康和就业（类）支出 31.5 万元，占 3.55%。

（三）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849.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887.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46%。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525.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525.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71.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11.4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度结转购电脑资金。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190.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0.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年初预算为 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5.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6. 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7.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4.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 1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23.7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556.2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退休费、奖励金；公用经费 67.5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9.51 万元，完成“三公”经费预算的 65.61%。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严控公务接待，车辆运行及办公等支出，大幅压减了事务性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9.51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三公”经

费预算的 0%，占“三公”经费支出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8.48 万元，完成“三公”经费预算的 80.76%，占“三公”经费支出 89.1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1.03 万元，完成“三公”经费预算的 25.75%，占“三公”经费支出 10.83%。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三公”经费预算的 0%。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1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8.48 万元，完成“三公”经费预算的 80.76%。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严控车辆运行费。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购置车辆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8.48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2021 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3 万元，完成“三公”经费预算的 25.75%。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严控公务接待。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2021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03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2021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3 个、来宾 99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21 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主要原因：我部门 2021 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7.51 万元，较上年度增加 16.02 万元，增长 31.11%。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引起的机关运行经费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1 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 3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1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1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21年,我部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887.1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556.27万元,公用经费支出67.51万元;支出项目共4个,支出金额263.35万元。其中,进行项目绩效自评4个,自评金额263.35万元;纳入重点绩效评价(部门评价或财政评价)2个,评价金额40.00万元。

(二) 部门整体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通过科学、规范的方法,基于预期目标的实现程度,评价2021年度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分为98.89分。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焦作市信访局							
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数	全年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预算执行率	得分
	部门预算总额		898.30	898.30	887.13	10	98.76%	9.9
	资金来源	财政性资金	898.30	898.30	887.13		98.76%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履职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名称	主要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目标1:	2021年信访工作持续推进“信访总量下降、信访秩序持续好转、群众满意度继续提升”三大目标,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100周年,为建设平安焦作作出更大的贡献。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任务完成情况			
	切实抓好专项治理重复信访	持续开展集中治理重复信访化解信访积案专项工作,对上级新交办纳入治理化解范围的事项,2021年底化解率达到80%以上。			2021年底化解率81%,已完成年度任务。			
	推进信访制度改革	完善信访工作联席会议运行机制,统筹协调抓好信访工作决策部署落实,对疑难复杂信访问题进行研判会商,明确化解责任和时限。			已完成			

	加强基层基础建设	加强矛盾纠纷源头预防，努力将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和萌芽状态。探索推进信访与人民调解对接联动工作，实行律师参与来访接待和信访矛盾化解工作。			已完成			
	做好重点时期信访保障	加强驻京信访工作，做到“四个统一”“两个一律”，健全长效机制，依法文明开展劝返接回工作。			已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投入管理 指标(30分)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合理	预算项目合理，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	合理	4	4	
		工作任务科学性	一致	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	一致	3	3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	合理	3	3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部门所有收入全部纳入部门预算	完整	1	1	
		专项资金细化率	$\geq 100\%$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县市区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 $\times 100\%$ 。	100	1	1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 $\times 100\%$ 。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100	1	0.99	疑难资金县级配套资金困难
		预算调整率	$=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 $\times 100\%$ 。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0	1	1	

		结转结余率	=0%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0	1	1	
		“三公经费”控制率	>=9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100	1	1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100	1	1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真实	1	1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合规	1	1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	健全	1	1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公开	1	1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规范	1	1	
	绩效管理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100	2	2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100	2	2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100	2	2	
		评价结果应用率	>=95%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2	2	

				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25分)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切实抓好专项治理重复信访	>=98%	积案化解率达到 80%	81	5	5	
		推进信访制度改革	=100%	完善信访工作联席会议运行机制	100	5	5	
		加强基层基础建设	=100%	加强矛盾纠纷调处工作	100	5	5	
		做好重点时期信访保障	>=95%	赴京访下降	100	5	5	
	履职目标实现	年度工作目标实现率	>=95%	反映本部门制定的年度工作目标达成情况。分项具体列示本部门年度工作目标达成情况，相关情况应予以细化、量化表述。	100	5	5	
效益指标 (35分)	履职效益	经济效益	>=20%	访量下降，补助资金增加信访人收入，促进经济发展	17	10	9	
		维护社会稳定	良好		良好	10	10	
	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8%	反映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在部门履职效果、解决民众关心的热点问题等方面的满意程度。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三级指标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98	15	15	
总分：								98. 89

我部门共有个 4 项目批复了绩效目标,其中机关 4 个,分别是三级一处工作经费、矛调中心专项业务费、保安服务费、联

席会议经费。基于项目预期目标的实现程度,对 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进行自评,绩效自评平均得分为 98.14 分。

(三) 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我部门选取了 2021 年度联席会议经费和保安服务费两个项目**开展部门评价。评价结果是**联席会议经费预算数 18.00 万元,执行数 18.00 万元,完成情况良好,完成率 100%;保安服务费预算 22.00 万元,执行数 22.00 万元,完成情况良好,完成率 100%。**绩效评价得分为 99.0 分。**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

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

第五部分 附件

焦作市信访局

2021 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背景、政策目标和政策内容

焦作市信访局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和市委关于信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职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信访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随着焦作市机构改革，职能有所转变，注重源头预防，强化了风险研判，加强法治建设，健全化解机制，不断增强工作的前瞻性、系统性、针对性，切实依法及时就地解决群众合理诉求。

焦作市信访局是市政府工作部门，正处级，内设机构 9 个，行政编制 29 名，下设二级机构“焦作市群众来访接待中心”，全供事业单位编制 13 名。主要职责是协调指导全市信访工作，受理人民群众给市委、市政府及领导同志的来信来电及网上信访，接待来访，承担焦作市信访工作联席会议的日常工作，承办上级机关向市委市政府交办的信访事项和市委、市政府及领导同志交办的重要信访事项，向县（市、区）和有关部门转办、交办信访事项，督促检查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推动中央、省、市关于信访工作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研判信访信息，分析信访形势，提出完善政策和改进工作的建议。协调处理跨地区跨行业跨部门的信访突出问题和突发事件；对重要信访事项实施个案监

督，并提出对有关责任单位和责任人的处理意见和建议。

（二）资金投入与使用、完成情况

2021年信访局部门整体支出预算898.3万元，执行数887.13万元。其中基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预算562.1万元，执行数623.78万元；项目预算数336.2万元，执行数263.35万元。其中，联席会议经费和保安服务费两个项目为我单位2021年重点项目，联席会议经费预算数18万元，执行数18万元，完成情况良好，完成率100%；保安服务费预算22万元，执行数22万元，完成情况良好，完成率100%。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绩效评价是运用一定的评价方法、量化指标及评价标准对年度重点项目所确定的绩效目标实现程度，为实现这一目标所安排预算的执行结果所进行的综合性评价。目的是对项目的发展提供可行依据，对照评价标准找到不足之处。

绩效评价对象是联席会议经费和保安服务费。

绩效评价的范围是2021年度市级财政批复部门预算的重点项目预算支出。

（二）绩效评价依据

依据财政部文件《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要求，开展部门评价工作。

（三）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指标体系有 2021 年度预期目标、目标实际完成情况;2021 年度预期指标值、实际完成指标值。

（四）评价方法及实施

我单位积极响应、认真准备，成立了由市政府副秘书长信访局党组书记、局长宋晓银、正县级督查专员商玉文、办公室主任黄安等相关业务科室负责人组成的部门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制定绩效工作评价方案并开展自评工作。对照 2021 年年初项目预算申报，结合市信访局 2021 年度工作计划和要点，结合预算执行情况 and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整理评价、分析资料。

三、总体评价结论和指标分析

（一）总体评价结论

围绕年初两个项目的设立、成本、带来的社会效益、服务对象的满意度、预期的目标等方面一一比对、深刻剖析，本年度我单位实现了预期目标，圆满完成工作任务。预算指标评分 9.9 分，投入管理指标 29.99 分，产出指标评分 25 分，效益指标评分 34 分，综合评分 98.89 分，自评为优秀等级。

（二）指标分析

对照 2021 年初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的内容和预期指标值，数量指标和质量指标均按预期高质量完成，绩效结果比较满意。

从决策情况来看，为了落实省委控新治旧、标本兼治要求，努力完成“零上访”省定创建目标任务，焦作市从强化制度建设

和控新治旧化解信访突出问题入手，出台了信访工作“一方案六机制”（《全市信访突出问题控新治旧专项行动实施方案》和《群众来访事项办理流程》《市级党政领导接访案件办理反馈制度》《重大疑难信访案件研判会商制度》《信访情况定期分析研判报告制度》《维护市政大厦信访秩序办法》《焦作市重要敏感节点信访稳定工作机制》），构建群众上访登记、接访、交办、办理、督办、评价、反馈的闭环管理体系，完善市级领导接访、交办、受理、包案、办理、督办、汇报的解决流程，为“零上访”创建活动扎实开展提供了制度保障。同时，在全市开展信访突出问题控新治旧专项行动，集中交办的289起2021年以前还有化解的老案以及2020年遗留下来没有化解案件，同时做好新发生案件的化解工作，切实通过控新治旧、标本兼治，全力控增量、减存量、防变量，努力维护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从管理情况来看，2021年市联席办创新方式方法，采取嵌入式、法理式、疏导式、亲情式、警训式“五法同治”，高效推动重复信访积案化解，被省信访局誉为“焦作经验”，截至目前已综合化解国家、省交办重复信访案件1084件，化解率达98.5%。2021年，省联席办向我市集中交办房地产领域信访问题54件，要求化解率90%以上，目前已化解52件、化解率96.3%。

从效果情况来看，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同时，保证来访接待场所接待工作有序进行，全力做好疫情防控期间累积矛盾化解，有效群众合法权益和社会和谐稳定。

三、主要存在问题和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绩效目标和指标根据项目实际完成情况制定，对项目预算和执行存在一定的偏差。金盾保安公司根据物价和保安人员实际情况与我单位重新签订保安服务合同书，22万的保安服务费不足以满足保安人员基本生活补贴，下年度预算为25.56万元。

在社会公众满意度上我们还需努力，充分利用法律政策、经济救助、人民调解、教育疏导等方法，讲清“法理”“事理”“情理”，解开思想疙瘩，做到事结心结同步解，使信访老户回归正常生活轨道。今年要进一步把党的群众工作优势和现代科技优势结合起来，走好网上群众路线，利用大数据和人工智能为群众表达诉求、维护权益提供更便捷、高效、人性化的服务。因此，我们要积极主动适应信息时代新形势，进一步完善短信信访、手机APP等移动端信访系统建设，探索应用人工智能和大数据技术拓展网上信访功能，提升信访工作效能和服务水平。

（二）部门绩效评价建议

上级部门应加强宣传培训,使绩效观念深入人心。本级部门完善相关制度,推动绩效工作有序开展。财政部门要指导、配合各预算单位做好绩效自评价指标的设计工作,从而提高财政支出的运行效率。